

对凯爱科技项目投资协议书 的公平竞争审查报告

召市监竞复审（2024）4号

该《协议》是南召县人民政府与重庆凯爱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招商引资项目，《协议》中分别就双方权利义务等条款进行了明确和约束，属公平竞争审查“一事一议”范畴。基于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》（国市监反垄规〔2021〕2号）的审查标准，按照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有关规定，通过大数据分析、文本聚类分析、文本语义分析等技术手段对文件内容进行公平竞争审查。经审查，该《协议》内容暂未发现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审查结果

文件名称：《凯爱科技项目投资协议书》

风险等级：暂无风险

审查指标：疑似违规语句 0（个）涉嫌违规条款 0（条）

涉嫌违规标准：暂无

二、涉嫌违规条款

暂无。

建议如以地方政府名义出台文件时，应严格按照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包含排除、限制竞争等违反审查标准的表述。

2024年10月29日

